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科信政咨报字[2024]第 024 号

项目名称：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

项目单位：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宁波市委员会

主管部门：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宁波市委员会

评价类型：年度评价 中期评价 实施期后评价

评价方式：部门评价 财政评价

评价机构：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8 月 13 日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负责人	王立新	联系电话	13606787366
地 址	宁波报业传媒大厦B座4楼	邮 编	315048
项目起止时间	2024.1.1 至 2024.12.31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245.00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45.00
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	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
财政拨款	245.00	财政拨款	245.00
下级上缴收入		下级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实际支出（万元）	239.40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计划支出数	实际支出数	
总体策划及重要嘉宾邀请	245.00	79.90	
会务保障服务		84.92	
技术支撑及宣传保障服务		74.58	
合计	245.00	239.40	
三、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翁一菲	项目总负责/注册会计师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翁一菲
刘 扬	部门经理/国际注册内审师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刘 扬
荣艳玲	项目经理/注册会计师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荣艳玲
张 静	项目助理/初级会计师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张 静
黄胜潜	项目组成员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黄胜潜
填报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张 静</div> 2024年8月13日 评价组组长（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荣艳玲</div> 2024年8月13日 评价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翁一菲</div> 2024年8月13日			

目 录

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2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3
(四) 项目组织实施过程	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5
(一) 评价目的	5
(二) 评价对象和范围	5
(三) 评价原则及方法	6
(四) 评价人员构成	6
(五) 评价实施过程	6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7
(一) 综合评价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7
(二) 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9
四、项目的主要经验及做法	10
(一) 探索中国与中东欧多形式合作，促进合作进入新 阶段	10
(二) 推动中国与中东欧经贸对接，受到各界广泛关注	11
五、项目主要存在的问题	11

(一) 会议规模较上届有所缩小, 会议层级略有下降.	11
(二) 会议签到表不够规范, 项目验收工作不够严谨.	12
六、 相关建议.....	12
(一) 积极邀请更多嘉宾和更高级别领导参会, 扩大会议影响力	12
(二) 提高会议签到规范性, 加强项目验收工作质量.	12
七、 附件.....	13
附件 1: 绩效评价评分表	14

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 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和《宁波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甬财政发〔2020〕748号）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宁波市委员会（以下简称“宁波市贸促会”）的委托，对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专项经费 245.00 万元开展绩效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客观地反映了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专项经费在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方面的情况，对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了改进建议，以期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完善工作流程，提高项目绩效水平。现将绩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会议是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机制框架下的机制性配套活动，开始于 2015 年，前五次会议分别于波兰卡托维茨、中国苏州、拉脱维亚里加、保加利亚索非亚、克罗地亚杜布罗夫尼克举办，2021 年第六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七次会议均在宁波举办。

建好中国—中东欧国家经贸示范合作区是党中央、国务院赋予宁波的重大使命，也是宁波深化高水平对外开放、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平台。根据《中国贸促会办公室关于在浙江宁波举办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的函》（贸促办联函〔2024〕245号），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定于2024年5月22日至25日在宁波举办。

2.主要内容

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由中国贸促会主办，宁波市人民政府和浙江省贸促会承办。拟邀请国家部委、中国贸促会、省市领导以及中东欧国家驻华使领馆使节代表、中东欧国家贸促机构及商协会代表、全国贸促系统代表、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中方理事会成员单位（中国500强企业）代表、中外企业家代表等约380人参会。拟设置开幕式、议题研讨、经贸推介对接活动、商务考察等系列活动。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总体绩效目标

贯彻落实中东欧领导人峰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对中东欧相关工作的决策部署，加强与中东欧国家商协会交流联络，进一步促进双向经贸合作，为中国与中东欧各国工商界创建更广泛的联系，搭建宽领域、深层次的合作平台，形成领导人引领工商界响应的格局。

2.阶段性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 (1) 参会人数≥380人；
- (2) 会议议程和出席嘉宾按计划或合同约定完成；
- (3) 会务及后勤保障按合同约定完成；
- (4) 技术支撑及宣传保障按合同约定完成；
- (5) 会议按计划时间召开；
- (6) 第三方服务验收及时。

效益目标:

- (1) 推动中国与中东欧经贸合作；
- (2) 开拓中国与中东欧合作空间；
- (3) 提升会议影响力和城市形象；
- (4) 长效机制健全。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资金到位

2024年项目预算资金 280.00 万元，调整后预算 245.00 万元，由宁波市财政局预算保障。实际到位资金 245.0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00%。

2. 资金使用

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239.4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71%。其中，总体策划及重要嘉宾邀请服务费 79.90 万元，会务保障服务费 84.92 万元，技术支撑及宣传保障服务费 74.58 万元。详见表 1-1 所示。

表1-1 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资金预算及使用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具体内容	预算安排	实际使用
1	总体策划及重要嘉宾邀请服务费	2,450,000.00	799,000.00
2	会务保障服务费		849,150.00

序号	具体内容	预算安排	实际使用
3	技术支撑及宣传保障服务费		745,800.00
	合计	2,450,000.00	2,393,950.00

3.资金管理

宁波市贸促会主要依据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贸促会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及政府采购规定进行资金管理，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四）项目组织实施过程

2024年4月29日，宁波市贸促会向宁波市人民政府提交《宁波市贸促会关于恳请落实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经费的请示》（甬贸促〔2024〕19号）。宁波市人民政府批示同意会议经费预算280.00万元，2024年5月11日，预算调整为245.00万元。

宁波市贸促会委托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对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会务保障服务项目、技术支撑及宣传保障服务项目和总体策划及嘉宾邀请服务项目开展采购。

2024年5月13日，通过询比采购，确定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会务保障服务项目中标单位为宁波七彩飞歌文化投资有限公司，中标价849,150.00元。5月15日，宁波市贸促会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

2024年5月13日，通过询比采购，确定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技术支撑及宣传保障服务项目中标单位为宁波珂源互动公关策划有限公司，中标价745,800.00元。5月16日，宁波市贸促会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

2024年5月15日，通过单一来源采购，确定联合商会

第八次会议总体策划及嘉宾邀请服务项目中标单位为中国国际商会，中标价 790,000.00 元。5 月 17 日，宁波市贸促会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

2024 年 5 月 22 日至 25 日，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在宁波国际会议中心召开，会议以“协同共发展、合作创未来”为主题，包含开幕式、议题研讨会、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中方理事会会议，组织外宾赴中东欧商品进口中心、海曙龙观乡、江北欧达光电、中东欧之窗开展经贸考察对接活动，开展中东欧十大最喜爱消费品展览展示。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的调研和分析，了解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情况，为全面、客观、公正对项目作出绩效评价提供依据；通过评价，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情况，揭示项目的整体绩效情况，发现项目资金运用、项目管理、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今后完善项目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从而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预算资金 245.00 万元。

评价范围包括宁波市贸促会以及中国国际商会、宁波七彩飞歌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宁波珂源互动公关策划有限

公司等资金涉及相关单位。

（三）评价原则及方法

评价组在开展评价工作时，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现场访谈、实地勘查与案卷分析等多种方法，针对预算编制、执行、绩效等资料和数据进行分析，梳理项目问题、分析成因、找出症结、提出建议，以促进后续项目管理的持续改进。

（四）评价人员构成

为加强对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与管理，成立由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人员组成的领导工作小组。详见表 2-1 所示。

表2-1 绩效评价人员分工及职责

姓名	性别	职务（职称）	工作内容
翁一菲	女	项目总负责/注册会计师	负责审核报告，项目整体统筹协调和督导
刘扬	男	部门经理/国际注册内审师	负责审核指标、报告内容
荣艳玲	女	项目经理/注册会计师	负责制定方案、组织项目组成员开展工作、复核现场绩效评价底稿、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张静	女	项目助理/初级会计师	负责资料收集、财务审核、现场绩效评价和数据统计
黄胜潜	男	项目组成员	负责资料收集、财务审核、现场绩效评价和数据统计

（五）评价实施过程

1.准备阶段

根据前期对项目的了解和调研，我们设计了绩效评价初步思路 and 方案，成立了评价组。评价组赴宁波市贸促会收集项目立项背景、项目实施过程、项目资金使用、项目目标完成、项目管理制度与执行、项目长效机制等情况。

2.实施阶段

(1) 案卷研究。评价组全面调取项目资料并广泛收集相关数据信息与评价依据文件，通过对案卷资料进行梳理分析，对项目运行管理、目标完成及效果实现情况进行评价。

(2) 现场调研。评价组成员与宁波市贸促会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对项目背景、项目经费使用情况、项目完成情况，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积累的经验、遇到的困难及合理建议等方面进行了了解。

(3) 汇总分析。评价组在全方位收集项目信息的基础上，进行数据和资料的汇总梳理，结合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分析影响项目效果实现的原因，形成绩效评价相关工作底稿。

3.报告阶段

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编写要求，评价组以访谈结果以及项目单位提交的资料信息等为基础，撰写形成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向有关方征求意见，并根据其反馈意见修改完善后最终定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评价结果显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3-1 所示。

表3-1 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差异原因
	产出数量	会议规模	≥380人	380余人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差异原因
核心绩效指标	产出质量	会议议程和出席嘉宾情况	达标	达标	
		会务及后勤保障情况	达标	部分达标	会议签到表登记不够规范。
		技术支撑及宣传保障情况	达标	达标	
	产出时效	会议举办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服务验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社会效益	推动中国与中东欧经贸合作	推动	推动	
		开拓中国与中东欧合作空间	发掘	发掘	
		提升会议影响力和城市形象	提升	部分提升	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规模较上届缩小，层级较上届下降。
可持续影响	长效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综合评价及结论

根据三级指标分析得分情况，经汇总计算，本次绩效评价一级指标得分汇总情况详见表 3-2:

表3-2 一级评价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20	20	100.00%
B 过程	20	19.43	97.15%
C 产出	30	29.5	98.33%
D 效益	30	28	93.33%
合计	100	96.93	96.93%

根据评价基础信息统计，通过数据采集及访谈，结合现场核查结果，按照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6.93 分，绩效评级为“优”。评价主要在组织实施和社会效益方面进行了扣分（详见附件 1 的扣分原因）。

评价结果说明，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项目基本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会议的举办进一步促进了中国与中东欧双向经贸合作，探索了合作新形式，展现了宁波对外开放的城市形象。

（二）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评价组以评价获取的资料、数据为依据，对各项指标进行了核实和分析，详情如下：

1.决策类指标分析

决策类指标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00%。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3-3 所示。

表3-3 决策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100.00%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00%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100.00%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00%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100.00%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00%
合计		20	20	100.00%

2.过程类指标分析

过程类指标满分 20 分，得分 19.43 分，得分率 97.15%。扣分原因一是预算执行率 97.71%，扣 0.07 分；二是总体策划及嘉宾邀请服务项目验收表未体现实际完成情况，验收不够严谨，扣 0.5 分。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3-4 所示。

表3-4 过程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1 资金管理	B11 资金到位率	2	2	100.00%
	B12 预算执行率	3	2.93	97.71%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100.00%
B2 组织实施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00%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	100.00%
	B23 项目监控规范性	4	3.5	87.50%
合计		20	19.43	97.15%

3.产出类指标分析

产出类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29.5 分，得分率 98.33%。扣分原因是会议签到表存在打勾、代签等情况，不够规范，

扣 0.5 分。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5 所示。

表3-5 产出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1 产出数量	C11 会议规模	3	3	100.00%
C2 产出质量	C21 会议议程和出席嘉宾情况	7	7	100.00%
	C22 会务及后勤保障情况	7	6.5	92.86%
	C23 技术支撑及宣传保障情况	7	7	100.00%
C3 产出时效	C31 会议举办及时性	3	3	100.00%
	C32 服务验收及时性	3	3	100.00%
合计		30	29.5	98.33%

4.效益类指标分析

效益类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28 分，得分率 93.33%。扣分原因是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规模较上届缩小，扣 1 分；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层级较上届略有降低，扣 1 分。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3-6 所示。

表3-6 效益类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D1 社会效益	D11 推动中国与中东欧经贸合作	12	12	100.00%
	D12 开拓中国与中东欧合作空间	6	6	100.00%
	D13 提升会议影响力和城市形象	6	4	66.67%
D2 可持续影响	D21 长效机制健全性	6	6	100.00%
合计		30	28	93.33%

四、项目的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探索中国与中东欧多形式合作，促进合作进入新阶段

2024 年 5 月 22 日至 25 日，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在宁波国际会议中心召开。会议以“协同共发展、合作创未来”为主题，邀请外交部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事务特别代表、斯洛伐克驻华大使出席大会开幕式。会议发布了《大国博弈背景下的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调研报告，由专家委员会对中东欧营商环境及风险防范进行了解读，鼓励双方

企业开展多种形式的经贸合作，加强中国与中东欧国家工商界的联系；宁波市贸促会、中国贸促会贸易推广交流中心分别与罗马尼亚—中国国际贸易和经济促进会合作签约，推动中国与罗马尼亚经贸合作进入新阶段。

（二）推动中国与中东欧经贸对接，受到各界广泛关注

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组织外宾赴中东欧商品进口中心、海曙龙观乡、江北欧达光电、中东欧之窗开展经贸考察对接活动，同时通过中东欧十大最喜爱消费品展览展示向中国企业打开了解中东欧国家商品生态的窗口，吸引中方企业考察塞尔维亚、匈牙利、波兰、保加利亚等 10 余个国家馆的近百种中东欧优质产品，为中东欧优质商品进入中国市场创造机会。会议邀请到外交部新闻司、中国记者协会、人民日报、新华社、人民网、浙江日报等 30 余家国内主流媒体以及中东欧国家 20 多名外媒记者参与报道，受到社会各界广泛关注。

五、项目主要存在的问题

（一）会议规模较上届有所缩小，会议层级略有下降

一是会议规模有所缩小。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参会总人数约 380 余人，其中外宾约 70 人，联合商会第七次会议参会总人数约 700 人，其中外宾 184 人，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的参会人数较上届减少，国际参与度较上届下降。二是会议层级略有下降。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邀请了中国贸促会副会长、宁波市副市长等嘉宾出席活动并致辞，虽体现

了会议的高度重视，但与联合商会第七次会议邀请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贸促会会长、宁波市委书记等嘉宾出席并致辞相比，在嘉宾层次及整体影响力上略有减弱。

（二）会议签到表不够规范，项目验收工作不够严谨

一是会议签到表不够规范。宁波七彩飞歌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会议签到表存在个别参会人员签到由打勾代替，部分参会人员为同行人员代签等情况。二是项目验收工作不够严谨。总体策划及重要嘉宾邀请服务项目的验收表仅体现了合同的服务内容，未填写实际执行情况，如项目执行情况内容之一为邀请使领馆及商协会代表不少于 8 国 10 家，而未填写实际参会的使领馆及商协会代表的数量，不利于反映合同履约的详细情况。

六、相关建议

（一）积极邀请更多嘉宾和更高级别领导参会，扩大会议影响力

建议宁波市贸促会争取持续承办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推动与中东欧国家合作的机制活动，与中国贸促会共商会议主题，引入更多交流与合作的互动环节，吸引更多中东欧国际嘉宾和企业参与。同时，积极邀请国家领导人参会，提高会议层级，进一步提升会议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提高会议签到规范性，加强项目验收工作质量

一是建议承接会议会务保障服务的供应商注重会议签到表的规范性，设置专人负责监督签到过程，提醒参会人

员本人签字确认，或可考虑电子签到方式，以提高签到效率。二是建议宁波市贸促会加强项目的验收工作，对于合同中的关键指标，要求供应商详细填写实际完成情况，并对完成的佐证材料严格审核，提高验收质量。

七、附件

附件 1: 绩效评价评分表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8月13日



附件 1：绩效评价评分表

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6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考核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家行业发展规划以及主管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家行业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得 1 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 1 分； ③项目立项与贸促会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宁波市贸促会部门履职所需，得 1 分。	3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考核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 1 分；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要求，得 1 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集体决策或专家论证等，得 1 分。	3	
	A2 绩效目标	7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考核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设有绩效目标，得 1 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 1 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得 1 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 1 分。	4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考核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情况。	①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 1 分； ②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 1 分； ③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1 分。	3	

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A3 资金投入	7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考核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项目实际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得 1 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得 1 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 按照标准编制, 得 1 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项目工作任务相匹配, 得 1 分。	4	
			A3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 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得 1 分; ②资金分配因素设置全面合理, 得 1 分; ③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得 1 分。	3	
B 过程	B1 资金管理	10	B11 资金到位率	2	考核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包括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增、调减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100%, 得 2 分; ②资金到位率<60%, 不得分; ③资金到位率在 60%-100%之间按比例得分。	2	

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B12 预算执行率	3	考核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①预算执行率=100%,得3分; ②预算执行率<60%,不得分; ③预算执行率在60%-100%之间按比例得分。	2.93	预算执行率97.71%,扣0.07分。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1分; ②资金的调整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③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1分; 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得1分; 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1分。 本项作为一票否决项,如发现资金违规使用(或经相关部门审计、审查被通报存在资金使用问题)“资金管理”项不得分,且整体绩效评价等级为“不合格”。	5	
	B2组 组织实施	10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考核项目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得1分; ②各项制度制定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	3	

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考核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管理规定,用以反映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情况。	①遵守该项目政策文件和相关业务管理规定,得1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 ③对项目管理所涉及的文件、资料及时进行了规范、完整的存档处理且档案资料保管完整,得1分。	3	
			B23 项目监控规范性	4	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实施过程的检查、监控、督促和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等管理情况是否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实施质量和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按照采购流程进行采购计划的制定,确定招标投标形式,开展招标投标工作符合《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得1分; ②签订项目相关的服务合同并严格依据合同约定履行,得2分; ③项目按合同约定验收,规范且严谨,得1分。	3.5	总体策划及嘉宾邀请服务项目验收完成情况,验收不够严谨,扣0.5分。
C 产出	C1 产出数量	3	C11 会议规模	3	考核会议的参会人数是否达到预期,反映会议举办规模情况。	①参会人数≥380人,得3分; ②参会人数不足380人,按照比例得分。	3	
	C2 产出质量	21	C21 会议议程和出席嘉宾情况	7	通过考核第三方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总体策划、嘉宾邀请等工作,反映会议的流程和出席嘉宾情况。	①策划活动方案、确定活动日程,并协调开展开幕式、专题会议、中方理事会、报告发布会等会议环节的组织实施工作,得0.5分;会议按方案流程举办,得0.5分; ②确定发言嘉宾和主持人,策划发言形式、发言内容和议程及组织实施工作;会议中发言嘉宾和主持人按计划发言,得0.5分; ③使领馆及商协会代表不少于8国10家,得2分;每少一国或一家,扣0.5分,扣完为止; ④受邀参会的嘉宾包括相关部委领导、中东欧	7	
		30						

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国家驻华使领馆代表、中东欧国家高级别嘉宾、中东欧商协会或贸易促进机构及相关企业代表、央企或国内 500 强企业负责人、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中方理事、相关专家或学者这 7 类嘉宾，得 3 分；每有一类嘉宾未参会，扣 0.5 分，扣完为止；		
			C22 会务及后勤保障情况	7	通过考核第三方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会场布置、嘉宾接待等会务组织管理工作，以及住宿餐饮等后勤保障工作，反映会议的会务及后勤保障情况。	①安排容纳 380 人的主会场、1 个容纳 200 人的分会场、30 人规模贵宾接待室、20 人规模临时办公场地，得 2 分；每有一处场地不达标，扣 0.5 分，扣完为止； ②根据委托方要求提供重要嘉宾、外宾单体接待方案，得 1 分； ③完成酒店以及会议现场签到接待工作，得 0.5 分；签到表完整、规范，得 0.5 分； ④根据合同要求完成住宿餐饮、车辆、工作人员、医疗、安全五方面的后勤保障工作，得 3 分，每有一项后勤保障工作内容不达标，扣 1 分，扣完为止。	6.5	会议签到表存在打勾、代签等情况，不够规范，扣 0.5 分。
			C23 技术支撑及宣传保障情况	7	通过考核第三方是否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会场技术支持、宣传及线上运营保障工作，反映会议的技术支撑和宣传保障情况。	①通过视频、音频、灯光、线上会议、摄像摄影术服务以及配套人员为会场提供技术支持，得 2 分； ②保障会场网络通讯及电力保障（UPS）服务，得 0.5 分； ③完成会场主视觉设计及制作以及会场走廊及室外主形象板、追旗、签到处等设计及制作搭建，得 0.5 分； ④完成会议手册、参会证、议程单、邀请函、	7	

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⑤按合同要求像素完成图片直播和60秒视频剪辑等，得0.5分； ⑥邀请境内主流媒体不少于10家，配合纸媒、融媒等多渠道做好宣传报道工作，得2分；邀请内外主流媒体不足10家的，按比例得分；邀请境外主流媒体不少于5家，得1分；境外主流媒体少于5家的，按比例得分。		
			C31 会议举办及时性	3	考核会议是否按计划时间如期召开，反映会议举办及时情况。	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按中国贸促会的函在2023年5月23日至25日召开，得3分。	3	
	C3 产出时效	6	C32 服务验收及时性	3	考核会议委托第三方提供的各项服务是否及时进行验收，反映服务验收及时情况。	在会议结束后，对第三方提供的总体策划及嘉宾邀请服务、会务保障服务、技术支持及宣传保障服务及时进行验收，得3分，每发现1项服务验收不及时，扣1分，扣完为止。	3	
D 效益	D1 社会效益	30	D11 推动中国与中东欧经贸合作	12	考察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是否推动了中国与中东欧国家的经贸合作。	①组织4场经贸考察对接活动，为外方实地了解中国地方产业发展提供机会，得4分； ②宁波市贸促会、中国贸促会贸易推广交流中心分别与罗马尼亚—中国国际贸易和经济促进会达成合作意向并签约，得4分； ③通过中东欧十大最喜爱消费品展览展示，助力中东欧优质商品进入中国市场，得4分。	12	
			D12 开拓中国与中东欧合作空间	6	考察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是否开拓了中国与中东欧合作空间。	①会议发布了《大国博弈背景下的中国—中东欧国家合作》调研报告，得3分； ②通过专家对中东欧营商环境分析，挖掘中国与中东欧工商业合作新领域，得3分。	6	

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D13 提升会议影响力和城市形象	6	考察中国—中东欧国家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影响力是否较上届提升，是否进一步提升了城市形象。	①会议规模较第七次会议扩大，得1分； ②会议层级较第七次会议提高，得1分； ③会议受到工商界各方的重视和大力支持，以及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得2分； ④会议的举办展现宁波对外开放的城市形象，助推宁波中国—中东欧国家经贸合作示范区建设，得2分。	4	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规模较上届缩小，扣1分； 联合商会第八次会议层级较上届略有降低，扣1分。
	D2 可持续影响	6	D21 长效机制健全性	6	考察中国-中东欧合作的持续性。	①配合中国贸促会落实会议成果，推动项目落地，得2分； ②邀请中东欧国家访问宁波，组织系列经贸洽谈活动，得2分； ③组织企业走出去，开展投资经贸交流，得2分。	6	
合计		100		100			96.93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MABU6WG227 (1/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罗国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价值评估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仟零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2年07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气象路827号0649幢201-220室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14日

